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SC (Hong Kong)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7)

自願公告 **關於控股股東重組**

本公告乃由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
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日的公告。

於2019年10月25日，本公司進一步接到控股股東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船集團**」)來函，表示中船集團收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關於中國船舶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和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重組的通知》(國資發改革[2019]100號)。國務院已批准，同意中船集團與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中船重工**」)實施聯合重組，新設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船舶集團**」)，由國資委代表國務院履行出資人職責，中船集團和中船重工整體劃入中國船舶集團。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船舶(香港)航運租賃有限公司
主席
楊力

香港，2019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力先生及胡凱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巍先生、鍾堅先生及鄒元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盛慕嫻女士及李洪積先生。